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：劉春霞

電話：(03)8462783

傳真：(03)8462787

電子信箱：ivy939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卓溪鄉卓樂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1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終字第111017445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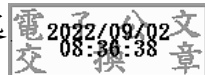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函、附件 (376550000A_1110174452_ATTACH1.pdf、
376550000A_1110174452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靖娟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之OK繃兒童服務中心提供「交通事故傷害受害家庭」相關服務宣導單張一份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111年8月30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112729A號辦理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111/09/02



1110003144